

江龙船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江龙船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的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17年7月5日、2017年7月6日、2017年7月7日）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对重要问题的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董事会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于2017年7月6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2017年半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17-030），预计公司2017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450万元-1650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78.99%-103.68%；

2、公司前期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3、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者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4、公司近期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5、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6、经核查，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2017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是根据公司财务部门对经营情况初步测算做出，具体财务数据将在 2017 年半年度报告中予以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2、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3、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披露均以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4、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特此公告。

江龙船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七月十日